固阳县人民检察院

办案(业务)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规定，按照《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印发〈内蒙古自治区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〉的通知》（内财监[2019]1343号）和《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〈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内政办发[2021]5号）文件精神要求，对办案（业务）经费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，有关情况如下：

1. 基本情况

（一）项目概况

办案（业务）经费是检察机关用于维护社会稳定、保障经济发展、保护公民人身权利和民主权利的专用经费，具有较强的政策性和机密性。

办案（业务）经费主要包括办案差旅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、教育培训费、邮电费、印刷费、委托业务费、劳务费等。

2023年办案（业务）经费项目预算资金317万元，截至2023年12月底，执行313.67万元，预算执行率98.95%。

（二）项目绩效目标

合理使用办案（业务）经费，严格按照财经规定执行。增加办案数量，提高办案质量，降低办案成本。合理调配支出进度，保证预算执行效果。

二、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

（一）绩效评价目的、对象和范围

通过绩效评价工作的开展，全面了解办案（业务）经费项目的资金使用、目标任务完成情况，对项目实施成效进行综合评价，总结经验、发现问题，并有针对性的提出建议，为科学安排项目资金提供参考，规范财政资金使用，提高财政资金效益。

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为办案（业务）经费项目，评价范围为该项目所有预算资金，共计317万元。

1. 绩效评价原则、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

按照科学规范、独立公正、绩效相关、简便有效原则，通过科学合理的工作方式和方法，对办案（业务）经费项目进行评价。

该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由4项一级指标、9项二级指标、10项三级指标构成。综合绩效评价总分值为100分，其中预算执行情况分值10分，产出指标值50分，效益指标值30分，满意度指标值10分。本次绩效评价综合成绩共分为4个等级：综合得分在90-100分（含90分）为优；综合得分大于等于80分、小于90分为良；综合得分大于等于60分、小于80分为中；综合得分小于60分为差。

1.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

本次评价工作共经历评价准备、评价实施、撰写并报送评价报告三个阶段。其中，准备阶段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、制定工作方案；实施阶段实地抽查、现场提出评价意见；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并报送报告。

三、综合评价分析情况及评价结论

2023年我院业务部门受理案件291件，审结案件274件，审结率达到94.2%，人均办案支出<2万元，支出完成率达到90%以上;保障干警办案经费，满意度达到95%以上，达到年初目标要求。该项目总体评价分数为94分。（详见表1），评价等级为“优”。

表1 办案（业务）经费项目综合绩效评价得分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评价指标 | 分值 | 评价得分 | 得分率（%） |
| 预算执行情况 | 10 | 9 | 90 |
| 产出 | 50 | 45 | 90 |
| 效益 | 30 | 30 | 100 |
| 满意度 | 10 | 10 | 100 |
| 综合绩效 | 100 | 94 | 94 |

四、绩效评价指标分析

（一）预算执行情况指标完成情况分析（10分）

办案（业务）经费项目总预算317万元，截至2023年12月底，执行313.67万元，预算执行率98.95%。

（二）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（50分）

1、数量指标

2023年，我院受理案件291件，年初指标306件，减少了15件。主要是由于地域小，人口少，案源相对少，案件数量有所下降。得分18分。

2、质量指标

2023年我院审结案件274件，审结率94.2%。

2023年审结率94.2%，小于年初预期指标值95%，主要是个别疑难复杂案件办案期限长，当年未审结，导致审结率未达到目标值。

本质量指标中扣除3分，得分7分。

3、时效指标

办理案件均能在法定时限内办结，得分10分。

4、成本指标

办案中注重办案质量，合理节约办案成本，得分10分。

（三）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（30分）

1、社会效益指标

2023年我院按照财政厅下达的资金结构使用资金，财政厅及时足额拨付资金，足额安排了机关人员经费、日常公用运行经费；足额安排了办案（业务）经费，全年资金使用率达到98.95%。得分9分。

2、生态效益指标

2023年度我院民事行政检察部门加大公益诉讼力度，在恢复生态绿色，保护环境方面起到积极作用，生态效益影响力达到90%。得分10分。

1. 可持续影响指标

我院办理案件中，均能做到办案及时、准确，注重法律效果、社会效果，做到案结事了，最大限度保障群众的合法权益。得分10分。

（四）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（10分）

2023年度我院对办案（业务）经费资金使用更细化、更明晰，干警对资金使用情况满意度达到95%。得分10分。

五、存在的问题

（一）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有待进一步优化

部分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不够合理，绩效目标未全面覆盖主要项目任务，个别绩效指标未体现项目预期效益绩效指标设置不够明确、具体。

1. 绩效管理人员、评价体系有待优化，更加符合检察工作要求

目前绩效管理人员短缺，评价体系不完全适应检察工作需要。

六、相关建议

（一）加强绩效管理培训，树牢预算绩效管理意识

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培训，组织专业人员深入学习预算绩效管理相关内容，及时把握政策要求，强化绩效目标管理。

（二）强化项目绩效目标管理，优化完善项目指标设置

制定普遍适用的共性指标和适合本系统的个性指标，

在绩效指标细化、量化上下功夫，做到预算指标均能全面、科学地评价项目资金运用情况，从而提高财政资金支出的运行效率。

七、其他需说明的问题

无。

固阳县人民检察院

2024年8月16日